附件2

2025年度省级农业外来入侵物种例行监测和综合防治申报指南

1. 主要方向

**例行监测与评估预警。**选择重点管理或重大危害农业外来入侵物种为目标开展踏查监测，分析研判外来入侵物种发生和扩散趋势，评估危害风险。**技术示范与综合治理。**在重点物种的关键区域开展防控技术、生态系统修复等技术研究，设立综合防控技术示范区，建立防控效果评估体系。抓住物种发生关键期，因地制宜开展防控治理活动。开展统防统治，层层阻截。**科普宣传。**开展外来入侵物种综合防控科普宣传工作。通过制作科普视频、举办科普讲座等，扩大科普宣传的覆盖面与影响力。

1. 主要任务

（一）例行监测与评估预警。

1. 吉林省外来入侵物种例行监测与评估预警（中部地区）。选取重点管理外来入侵物种名录中收集的或本省重点关注的外来入侵植物、农作物病虫害、水生动物作为监测对象，在长春、吉林、四平、辽源等地区的30%以上的行政村开展面上调查；在重点物种的典型发生区域、粮食主产区、省级边境、口岸等重点区域布设200个固定监测点位，监测外来入侵物种的发生生境、发生面积等指标，明确重点区域外来物种发生情况；根据监测结果分析研判外来入侵物种发生和扩散趋势，评估区域性危害风险。申报资金额度不超过45万元。

2、吉林省外来入侵物种例行监测与评估预警（东部地区）选取重点管理外来入侵物种名录中收集的或本省重点关注的外来入侵植物、农作物病虫害、水生动物作为监测对象，在白山、通化、延边、梅河口等地区的30%以上的行政村开展面上调查；在重点物种的典型发生区域、粮食主产区、省级边境、口岸等重点区域布设70个固定监测点位，监测外来入侵物种的发生生境、发生面积等指标，明确重点区域外来物种发生情况；根据监测结果分析研判外来入侵物种发生和扩散趋势，评估区域性危害风险。申报资金额度不超过15万元。

3、吉林省外来入侵物种例行监测与评估预警（西部地区）选取重点管理外来入侵物种名录中收集的或本省重点关注的外来入侵植物、农作物病虫害、水生动物作为监测对象，在松原、白城等地区的30%以上的行政村开展面上调查；在重点物种的典型发生区域、粮食主产区、省级边境、口岸等重点区域布设130个固定监测点位，监测外来入侵物种的发生生境、发生面积等指标，明确重点区域外来物种发生情况；根据监测结果分析研判外来入侵物种发生和扩散趋势，评估区域性危害风险。申报资金额度不超过30万元。

（二）精准治理。

1. 吉林省重点外来入侵物种精准治理技术示范与综合治理（中部地区）。以豚草、假苍耳、番茄潜叶蛾等为重点，建立防控示范区。在典型发生区开展高效清除与生态修复，筛选绿色防控技术模式，建立防控效果评估体系，推广生态友好型防控技术；在前沿扩散区和潜在发生区，开展阻隔扩散、早起预警、预防引入等方面的研究，在源头减少入侵风险；开展入侵物种生态影响评估，对本地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的影响，评估其对生物多样性、土壤质量、水体环境等方面的破坏程度；探索生态修复技术，恢复被破坏的生态系统；综合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低空遥感和地面物联网等智能监测设备开展重点物种智能监测技术研究应用与推广；组织举办重点管理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综合防治现场活动，示范与推广防控技术。申报资金额度不超过20万元。
2. 吉林省重点外来入侵物种精准治理技术示范与综合治理（东部地区）。以一年蓬、小蓬草、稻水象甲等为重点，建立防控示范区。在典型发生区开展高效清除与生态修复，筛选绿色防控技术模式，建立防控效果评估体系，推广生态友好型防控技术；在前沿扩散区和潜在发生区，开展阻隔扩散、早起预警、预防引入等方面的研究，在源头减少入侵风险；开展入侵物种生态影响评估，对本地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的影响，评估其对生物多样性、土壤质量、水体环境等方面的破坏程度；探索生态修复技术，恢复被破坏的生态系统；综合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低空遥感和地面物联网等智能监测设备开展重点物种智能监测技术研究应用与推广；组织举办重点管理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综合防治现场活动，示范与推广防控技术。申报资金额度不超过20万元。
3. 吉林省重点外来入侵物种精准治理技术示范与综合治理（西部地区）。以黄花刺茄、长刺蒺藜草、玉米尾孢灰斑病等为重点，建立防控示范区。在典型发生区开展高效清除与生态修复，筛选绿色防控技术模式，建立防控效果评估体系，推广生态友好型防控技术；在前沿扩散区和潜在发生区，开展阻隔扩散、早起预警、预防引入等方面的研究，在源头减少入侵风险；开展入侵物种生态影响评估，对本地生态系统结构和功能的影响，评估其对生物多样性、土壤质量、水体环境等方面的破坏程度；探索生态修复技术，恢复被破坏的生态系统；综合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低空遥感和地面物联网等智能监测设备开展重点物种智能监测技术研究应用与推广；组织举办重点管理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综合防治现场活动，示范与推广防控技术。申报资金额度不超过20万元。

（三）科普宣传

1、外来入侵物种防控科普创作与宣传推送。收集整理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的相关知识，制作科普视频、图片等多种形式的科普资源，多渠道推送科普信息等。申报资金额度不超过10万元。

2、外来入侵物种防控科普活动组织与推广。举办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科普讲座、专题访谈；利用社交媒体、农业信息平台等渠道开展线上科普宣传活动，定期发布科普内容。申报资金额度不超过10万元。